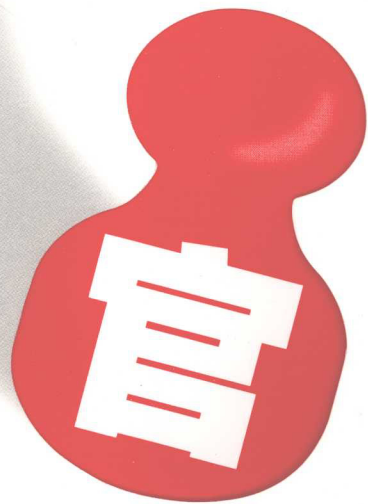


杨少衡 / 著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两代

爸爸当大官，儿子接着干，
是天生就有领导气质，还是……



两代

官

杨少衡 / 著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两代官/杨少衡著. —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

2010

ISBN 978-7-02-008106-6

I. ①两… II. ①杨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091911号

责任编辑:刘 稚 周昌义 装帧设计:刘 静

责任校对:段志坚 责任印制:董文权

两代官

杨少衡 著

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

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编:100705

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246千字 开本680×960毫米 1/16 印张19.25 插页2

2010年7月北京第1版 2010年7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10000

ISBN 978-7-02-008106-6

定价29.00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。电话:01065233595

目 录

开 篇	001
第一章 专员跳楼	004
第二章 公子升官	051
第三章 主任查案	118
第四章 局长身亡	180
第五章 传家秘言	248
终 篇	302

开 篇

深夜，苏宗民已经上床，电话铃忽然响起。

“你他妈的，鸟人！”沈达在电话里大骂，“居然还能睡觉！”

苏宗民立刻追问：“这么晚了，还在哪里喝？”

“关你屁事？”沈达回答，“你来不来？过来！”

苏宗民问：“要我干什么？”

“给我喝酒。坦白交代。”

“交代什么？”

“彻底交代。你老爸到底说什么？我要听。”

“我不说。”苏宗民答道，“我也不去。”

“想来也不行，三百公里。”对方感叹，“没救了。”

沈达明摆的喝多了，但是显然还没有完全迷糊掉，还记得从省城到他那里的距离。苏宗民便劝他说：“别喝了，沈局长还有救。”

沈达突然放声大哭，电话那边哭声骇人。

“他妈的，没救了，狗屁局长。”他一边哭，一边在电话里骂娘，“老子醉了，老子把那一帮鸟人全灭了，拿砖头拍死，一个不剩！太气

人了！”

“沈达！冷静！”苏宗民在电话里大喝，“别胡说。”

沈达喊叫，说他是真的，没胡说，现在他在找砖头，拍死他妈的鸟人，一人一砖，重重地拍，全部拍死。

“也拍死我吗？”苏宗民问。

他骂苏宗民也是鸟人，但是他不拿砖头拍苏宗民留着。所以给苏宗民打电话。

“谁跟你在一起？”苏宗民追问。

他抽泣，说身边都是朋友，铁哥们。大家为他鸣不平。今晚只缺一个人，苏宗民，苏宗民算什么朋友？这种时候还在睡觉，一个电话都没有。“可我最想你王八蛋。”他呜咽。

苏宗民握着电话，手发着抖，好一阵说不出话来。

有人把电话接过去，跟苏宗民说话：“苏主任，我是张光辉。”

苏宗民招呼一声“张副市长”，问他沈达的情况。张光辉表示没事，沈达喝多了。

“他的事你知道吧？”张光辉问。

“刚听说。”

“你们省公司没道理啊。”张光辉说，“他心里不舒服，我们帮他散散心。”

电话那头，隐隐约约，沈达还在那里大喊大叫，到处找砖头，要拍死一帮鸟人。

苏宗民说：“张副市长，你想办法多灌他一点，放倒了，赶紧送他回家。”

“他差不多了。”张光辉回答，“我来安排。”

沈达怎么会闹成这样？苏宗民明白。省电力公司刚有了两位新任副总经理，其中一位由外省调来，另一位从省里提拔。沈达在下边基层单位任市电业局长，本是一大热门人选，却意外落败，未能如愿。显然

他不能接受,如此深夜,借醉使性,打电话骂娘,拿砖头拍鸟人。沈达质问苏宗民算什么朋友,居然还能睡觉,事实上当晚苏宗民躺在床上,根本没有合眼,下意识里,似乎就在等着沈达的这个电话。

苏宗民心里惶惑不安,隐隐约约,有一种大祸临头的预感。

第一章 专员跳楼

1

大学四年,沈达从来没有暴露苏宗民的隐情,从不谈及苏宗民的父亲。沈达那种秉性的人能做到这种程度,说来确属不易,苏宗民不能不心存感激。

沈达这家伙是什么秉性?号称官家子弟,出自权力中心地带,背景显赫,优越感与生俱来,老子天下第一。除了门第显耀,沈达还得天独厚,长得高大,一身帅气,为人豪爽,随随便便在任何地方一站,总是气度非凡。青年学生之中,有一种领袖是天生的,不必老师指定,不必同学投票,不必有任何头衔,也不必自己卖力推销,人们自然而然就要注视着他,聚在他身边,以他为依托,听他号令,跟随前进。沈达就是这种人,当年在大学里占尽风头,耀眼于教室宿舍花园草地,闪亮于周边无数男生女生之间,堪称一时之星。

这个人有领袖欲,以“老大”自居,控制欲很强,想要什么就会把什么紧紧攥在手里,有如豹子把它的猎物按倒在地上。他有大哥风,知道怎么拍拍肩膀,瞪瞪眼睛,让人跟着他走,唯其马首是瞻。他还极富表

现欲,喜欢出头露面,揽事管事,招引人们为他喝彩。他在男女关系方面特别招摇,热衷于展示自己对女生的魅力,他身边的女孩换来换去,一个个如花似玉,让人眼花缭乱,有如T台上的模特频繁更换时装。那时他还只是个大学生,已经充分显示了他呼风唤雨的巨大能量,其能力几乎是天生的,直接出自遗传。

沈达的老爸是个地方官,时任地区行政公署专员,管着大块地盘。地方官员放到省城、京城可能不算很大,在地方可了不得,权力在握,说话算数,特别管用。大学期间,沈达的交往范围相当广泛,校内有人留意关心,校外更有人接踵前来看望沈大公子,车来车往,大包小包,非常醒目。沈达跟同学吹牛,称以后他应当比老爸更牛一些,让自己的儿子也来尝尝这种滋味。他似乎已经在准备子承父业,接掌权位,统辖一方。他这样的人不需要对谁特别当真,那么多同学有如他的部属,都跟着他走,却不值得他太当回事。如果说偶有例外,那就是苏宗民。

苏宗民完全是另一种类型,小个子,模样平常,无论在哪里都可有可无,绝不显眼。沈达对这个苏宗民却有些另眼相看,不像对其他同学。他们俩有些特别交往,却始终若即若离。大学同学四年,苏宗民从来没有成为沈达身边人物,沈达也从来没有试图控制他,把他收编为小兄弟。

他说:“苏宗民那个怪,随他去。”

大学时的苏宗民沉默寡言,看上去很木讷、很内向,不爱搭理人。无论谁靠近他,再怎么对他关心示好,他都是静悄悄奉送一张毫无表情的脸,拒于千里之外。在许多同学特别是女生眼中,这个苏宗民怪怪的。但是他从不招谁惹谁,除了读自己的书、做自己的事,其他诸事不管,基本与人无求、与世无争,因此并不令人反感。

大家刚聚在一起,读大一的时候,苏宗民碰上了一件事情,与舍友相关。

他们上的大学是省属院校,校区位于省城东郊,当年学校的设施很

差,赶不上招生量的急增,学生宿舍非常拥挤。入学时,电机系的新生被安排住进一幢旧宿舍楼,十二个男生一个房间,睡的是双层床,一个房间六架双层床,加上几张桌子,房间里挤得几乎转不过身,舍友们六个上铺六个下铺,彼此戏称一楼和二楼。

苏宗民住一楼,他和楼上舍友共用的这架双层床靠门,位置不是太好。苏宗民的斜对面,宿舍最里边靠窗的那架双层床楼下,住的同学叫童志强,来自本省山区一座县城,童志强戴眼镜,眼镜片厚厚的。除了深度近视,该同学还心眼小,很会计较。

有一个晚间,苏宗民去图书馆看书,回到宿舍时已近十一点——学生宿舍统一的熄灯时间。舍友们各自收拾床铺,准备睡觉之际,童志强还在忙碌,把书桌抽屉拉出来,抽屉里的书本、笔记本摊了半床,整个身子俯在床上,眼镜滑落到鼻尖,鼻尖几乎顶着床上那些东西,两手不停翻动,呼隆呼隆弄出一阵阵声响。那模样,就像一条狗要从一堆垃圾里嗅出一块肉骨头。

苏宗民拿了脸盆毛巾去走廊另一头的盥洗室,洗漱完毕回到宿舍,童志强还在找东西,这时熄灯了。该同学不死心,打起手电筒,靠一圈电筒光照明,继续坚持工作,呼隆呼隆,搞出了许多响动。

舍友们有意见了,楼上楼下,一个接一个开腔说话。不早了,电灯都睡了,还不叫人睡?这时候找个啥?天亮再找不成吗?

童志强很倔,谁说都不听,执意寻找。还好他的手电筒电池老了,折腾半个多小时,电筒光成了一丁点鬼火,只好作罢。

第二天清晨,童志强早早起床,借着黎明的自然光继续寻找,范围从书桌拓展开来,包括桌底、床下都列入搜索范围,查找声响杂乱。那时还早,舍友们都还在睡觉,但是无一例外,全给该同学弄醒。

有人发牢骚,有完没完?到底找个啥?至于吗?

童志强终于不再钻桌底查床铺了,他改变方式,跑到舍友床铺前,爬上爬下,一楼二楼奔波,把还赖在床上的同学逐一推醒,压着嗓门

询问。

原来他的财产不见了。财产装在一个信封里，原本锁在他书桌的抽屉里。

他也推了苏宗民。苏宗民早醒了，躺在床上，眼睛看着楼上的楼板，想自己的事情。他把嘴巴凑到苏宗民耳朵边，小声询问：“看到我的信封没有？”

苏宗民问：“信封怎么了？”

“里边有钱。”

“多少？”

“你看到没有？”

苏宗民摇头，翻过身不再理会。

童志强找了半天，没找到他的信封。这人心眼小，气不过，跑到辅导员那里告了一状，称自己的钱不见了，怀疑是舍友拿走。辅导员让他回忆失窃过程，举报怀疑对象，他首选苏宗民。理由有几条，包括苏宗民经常独自一人待在宿舍里，别的男生去打球去找女生聊天，他哪儿都不去，或者在图书馆，或者就在宿舍。所有舍友中，苏宗民拥有的作案时间最多。发现东西不见的那天晚间，童志强翻箱倒柜，打着手电寻找，同宿舍十几个舍友，其他人见了都好奇，追问该同学找什么，只有苏宗民例外，从外头回来，看见童志强找东西，却是一句话都没有，什么都不问，只顾上床装睡，从头到尾，一言不发。隔天早晨问他见到东西没有？苏宗民也是不吭不声，显然做贼心虚。

辅导员是苏宗民他们的师兄，刚毕业留校的年轻老师，这人比较好事，有心要当福尔摩斯。他着手办案，悄悄让人把苏宗民找来，亲自盘问，借以判断苏宗民是否确实值得怀疑。苏宗民在辅导员那里表现一样，也不多说，只讲没拿，不知道。其他话没有，不像别的人碰上这种事发誓赌咒，极力争辩洗刷。辅导员一再追问，苏宗民总是那几句话，不慌不忙，沉稳，坚如磐石。弄得福尔摩斯第二很疑惑，不知道这个小师

弟是会装呢，还是果然无辜。当时情况下，只好扩大侦察范围，辅导员把同舍学生都叫来盘问，除了让各自交代情况，还让他们提供怀疑线索，分析有谁比较可能作案。言谈之中，有意无意把话题引向了苏宗民。

沈达知道了，非常生气。

沈达住在对面宿舍，跟苏宗民不是一个寝室。苏宗民的舍友丢了钱，怀疑为苏宗民窃取，这件事跟沈达没有任何瓜葛，除了辅导员有资格过问，实不必劳驾沈达费心。偏偏人家沈达不这么认为，无论如何要插一杠子，表示一下自己的看法。沈达以老大自居，行事比较粗鲁，他把童志强叫到自己房间，房门一关，劈头盖脸，张嘴就骂。

“你眼睛两个珠子是木头？”他斥责，“怎么会赖人家苏宗民？”

童志强不服，称苏宗民不哼不哈，就是可疑。

“可疑个屁。你不知道他什么人？他平时说话超过三个字没有？”

童志强说苏宗民要不是做贼心虚，为什么死不表白？

沈达恼火，抬手就是一巴掌，打得童志强一下子蒙了。

“你怎么打人！”

沈达又是一巴掌。打得对方一张脸全红了。

“这啥？这叫表白。”沈达训斥，“你还不明白？”

童志强捂着脸说不出话来。

“这是小意思，没使劲。”沈达警告，“敢再胡乱糟蹋人，看我怎么收拾你。”

当时宿舍里没有其他人，童志强挨了沈达两下，满眼全是怒气。沈达毫不在乎，让他尽管喊叫，就说沈达打人；尽管去找辅导员告状，让辅导员来吧，他不在乎；敢打抱不平，不怕鬼敲门。

“不知道我跟苏宗民怎么回事吗？”

对方一声不吭。

“现在你知道了。”沈达说，“东西自己去找，找不着我让人帮你翻。

嘴巴给我闭紧点。你小子欠打，再敢他妈诬蔑好人，老子砸扁你。”

他开了舍门，把人家推了出去。

童志强在外头站了半天，最终气短，没有喊叫，也没再找辅导员告状。沈达把他吓住了，沈达个高、力气大，一向敢说敢当、说到做到，身边有一群铁杆，被人称为“老大”，不是好玩的。

两天后，那钱在童志强自己床下的小箱里找到了。这是个守财奴，东西藏得特别紧，并没有用信封，是把人民币卷成一团，塞在一件外裤的暗兜里，锁在箱中，却没记准，以为丢了。其实也没多少钱，不过五百元而已。童志强人还老实，找到东西后他向辅导员报告，也找苏宗民道了歉。

沈达说：“这就对了。”

他放血出钱，请两个同学一起到校外小饭馆吃了顿饭，算是对自己打人耳光的一个补偿。苏宗民这才知道原来沈达还曾出头为他打抱不平。

他向沈达拱手，感谢。沈达摆摆手，“什么呀，小意思。”

他向被打过两个耳光的童志强卖弄：“你不知道这个苏宗民，我们老交情了。”

童志强称自己知道，沈达和苏宗民是同乡，还是中学同学。

“说你不知道，你就是不知道。”沈达批驳，“我跟他不是同乡，中学也不是同班。可我们是一个大院的伙伴，老交情，从我家老爸和他家老爸那时就是。”

童志强惊讶，指着苏宗民问沈达，“他也是官家子弟？”

“你以为他是什么？”沈达说，“他当然是。”

苏宗民当场否定：“我不是。”

“怎么不是？”沈达一瞪眼睛，“我说是就是。”

他回头指指童志强：“你知道就好，不许说。”

童志强张着嘴，满眼狐疑。

沈达点到为止,没有把苏宗民的底子完全披露出来。

事情过后,他们俩并没有走得更近一些。苏宗民依旧自己做人,我行我素;沈达还是大大咧咧,没把谁当回事的样子。但是彼此之间似乎多了一点默契。

有一个周末下午,苏宗民在图书馆看书,沈达跑到那里找他,说有件事要跟苏宗民商量。其实也没什么大事:有外边的朋友来找沈达,人家住得远,交通不方便,晚间得安排一个地方睡觉。苏宗民有个舍友家在省城近郊,周末回家去了,床铺空着,沈达知道了,决定临时征用该同学的床铺,安置自己朋友。这是属于沈达与借床同学之间的事情,跟苏宗民有什么关系呢?人家沈达并没有打算请求苏宗民批准,具体情况事后他会与该同学直接说明,找苏宗民只是通个气,以示尊重。沈达这么做也不是毫无必要,被沈达临时征用的这个铺跟苏宗民的卧具是连体的,同属一架双层床,苏在下铺,那位同学的铺位则在“楼上”。

“我寝室不凑巧,个个在校,没有空铺。”沈达解释。

苏宗民点头,表示自己知道了,没问题。

当晚,苏宗民回宿舍时已经很晚,沈达的朋友还没过来。寝室熄灯时仍然不见人影,苏宗民上床前特意把门留着,没锁。接近十二点时,门给推开了,有两个人不吭不声,轻手轻脚摸黑进了房间,正是沈达和他朋友。时为春季,蚊子多,学生睡觉都放蚊帐,沈达进门后把苏宗民的蚊帐拉开一条小缝,伸手推了推苏宗民。

“嗨。”他低声招呼。

苏宗民刚入睡,醒过来一见是沈达,知道是他把朋友送过来了。苏宗民摆摆手,没吭声,表示自己知道了,让人家尽管自便。而后沈达带来的那人踩着双层床的踏板,悄悄爬到上铺。这人手脚很轻,没弄出什么动静。苏宗民以为这就是了,不想还有情况:沈达安排好朋友,却没有离开,居然跟着也爬到上铺去了。沈达块头大,身量重,上楼时弄得双层床吱呀吱呀响个不停,动静格外大。

苏宗民不禁吃惊，不知道沈达是干什么。这么晚了，那么窄的铺位，还是上铺，两个家伙黑糊糊一起挤在半空中，很好玩吗？

他感觉他们在楼上动作。先是放蚊帐，把蚊帐下摆塞进铺位四周，谢绝蚊虫拜访，也隔绝其他目光。而后的动静是脱衣服，摊被子，躺下。两个人竭力控制肢体幅度，不弄出太大声响，却由于任务太多，空间太小，很难彻底掩盖。位于下铺的苏宗民首当其冲，无偿享用来自上方的各种响动，点点滴滴，尽数领受。

他这才感觉不对。两个家伙如此挤进一个铺位挺不正常，躺进去后就更反常了，该睡不睡，床铺怎么也安静不下，窸窸窣窣，细细的响动此起彼伏，持续不绝，是一种摩擦声。然后床铺吱呀发响，那两人翻过来翻过去，有压迫声和喘息声低低传出，苏宗民明白了。

沈达是在忙活办事呢，被他压在上铺的肯定是个女孩，他们居然找了这么个时候，找这么个地方如此办事。

苏宗民一声不吭，不予理会，任凭楼上颠三倒四。他居然还睡着了。

第二天清晨，沈达他们俩悄悄离开，那时天刚蒙蒙亮，大家都还在睡觉。苏宗民醒了，借着窗外透过来的光，看到一高一矮两个人影从他楼上爬了下来。高的先下，是沈达。矮的跟在沈达后边下来，果然是个女孩，从轮廓看，留的是短发。沈达在床边接她下地，两人搂着，悄悄开门离去。

当天中午，苏宗民跟沈达在食堂见了面。

“昨晚吵你了吗？”沈达看着他，脸上带笑。

苏宗民摇头。

“包涵点啊。”

沈达解释。他的铺位在他们屋里边靠窗，比较不方便，容易影响别人，不像苏宗民的双层床在门边，进门就到。

苏宗民没吭气。

“你真行。”沈达笑道，“还能小打呼噜。”

苏宗民承认：“对，睡得挺好。”

“没听见什么吧？”

苏宗民说：“有。”

沈达笑笑，闭嘴不问了。

他们再没提起这事。

半个月后，有天下午上大课，几个班一起在教学大楼阶梯教室上课。下课时已是下午五点，学生们离开教室，挤成一团奔往寝室、食堂。苏宗民提前占了位子，当天听课坐在前排，下课离开时走在前边。出教室时他注意到大门边站着两个年轻女孩，一高一矮，打扮有些特别，穿短裙，挺时尚，像是校外的女孩。那时学生们正从大教室里往外拥，俩女孩站在门边不动，眼睛东张西望，可能是要找谁。苏宗民感觉其中一个女孩身形似乎有些眼熟，再看一眼，却不认识。她们找的无论如何不会是苏宗民，所以苏宗民没再多看，只顾自己走开。却不料刚走出几步，后边忽然乱了。

“你们干什么？干什么？”

“害怕了？怕了？”

两个尖嗓子对喊，都是女声。下课学生流中音响嘈杂，脚步声、交谈声和说笑声乱哄哄混在一块，女孩的尖声喊叫从一片杂乱中突然响起，非常刺耳。苏宗民不管闲事，他继续往前走，只是稍微侧头看了一眼，发觉正是刚才站在门边的那两个女孩，她们把下课走出教室的一个女生拦在教室门外。

被拦住的女生很气愤：“你们！你们！”

两个女孩不好惹，一个伸开手臂，拦着女生不让走，另一个干脆冲上前抓住女生的胳膊，把她扭住。估计是使了劲，女生当场痛叫起来。

“快来啊。”她哭喊，“沈达！”

苏宗民转头走开了。

被拦的女生不是本班同学,但是苏宗民认得,是同级另一个班的,刘佳,著名女生、班花。刘佳挺漂亮,长得小巧玲珑,一张脸非常生动,性情温和,打扮雅致,很淑女。几天前苏宗民跟该女生打过一回交道,很意外:黄昏时,这女孩跑到男生宿舍,轻轻推开苏宗民寝室的房门,走进来四处看了看。当时苏宗民躺在床上看书,拿眼睛盯着她,她忽然一红脸,小声问了句:“沈达呢?”

原来是找错门了。苏宗民没吭声,把手往对门一指。女生明白了,掉头走出去,轻轻地把房门带上。

刘佳跟沈达有瓜葛。跟沈达有瓜葛的女生很多,各式各样、形形色色,一概为沈达笑纳,女生们也前仆后继,从不间断地围绕在沈达周围,沈老大真是有魅力。类似事项很刺激很快活,有如半夜三更挤在学生宿舍双层床上压迫喘息,但是一旦失控则可能爆发事端,例如眼下,在阶梯教室门外。

事后,阶梯教室门外三个女孩吵闹的情节已经沸沸扬扬,传遍全校。当天在教室门外堵门认人的两个女孩来自校外,其中个子矮的是主角,另一个是她的女伴,陪同前来。矮个女孩父母是开小店的,在校外小商品市场经营一个小服装店,女孩也在自家店里上班,卖内衣胸罩之类。这女孩来校闹事与沈达有关,两人不知怎么认识了、好上了,女孩让沈达迷得神魂颠倒。前些时候她发觉沈达开始敷衍她,感到不对,四处打听,得知沈达身边多了个刘佳,是班花,与沈达形影不离。服装店女孩醋劲上来了,天天跟沈达纠缠,还找刘佳论过理,让人家不要当“小三”。沈达知道后很不高兴,臭骂女孩一顿,两人处得更糟,女孩认定是刘佳搞鬼,一怒之下,带着人到教室门口找人。据说她本来只打算把刘佳叫到一旁交涉,刘却不愿意跟她纠缠,扭着身子想躲开,女孩性起,扯住不放。沈达从后边赶过来,两个女孩已经滚在地上了。刘佳温文尔雅,不是人家的对手;人家还带来一个帮手,加上一大有力条件:留短发,不像刘佳长发披肩,两人扭扯时,攻击者抓住刘佳的长头发不放,